

兰考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维保管理服务 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中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1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90

2、采购项目名称：兰考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维保管理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620800.00 元

最高限价：26208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90	兰考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维保管理服务项目	2620800.00	26208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2、采购内容：兰考县中心医院医疗设备维保管理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5.3、分包内容：一个包。

5.4、服务期限：3年（合同采用1+1+1）

5.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的要求

5.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2023、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新注册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或是其他组织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出具时间距开标不超过一年）。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票据凭证;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在招标公告发布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查询截图】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
(<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

3、方式: 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 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

(2) 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 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交易系统。。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按提示上传、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
(<http://ggzy.lankao.gov.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打开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采购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提起质疑（投诉）。

3. 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兰考县中心医院

地 址：开封市兰考县建设路新世纪购物中心附近

联系人：高先生

电 话： 166978291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西、008 乡道南弘泰小区

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 13837885925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 13837885925